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灵宝豫鑫矿业有限公司石料厂项目（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灵宝市鑫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三门峡市灵宝焦村镇杨家村				
主要产品名称	砂石料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 万吨石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 万吨石料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10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1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灵宝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河南华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洛阳英博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洛阳英博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6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76.3 万元	比例	12.72%
实际总概算	600 万元	环保投资	80 万元	比例	13.33%
验收监测依据	<p>1、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7 修订；</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 修订；</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p> <p>（7）《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p> <p>（8）《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1；</p>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2017.11.20;

(10)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生态环境部,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2、技术规范:

(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

(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 环境保护部, 2018.5.15);

(6)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3、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1) 《灵宝豫鑫矿业有限公司石料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南华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9月);

(2) 《灵宝市环境保护局关于灵宝豫鑫矿业有限公司石料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灵宝市环境保护局, “灵环审[2019]29号”, 2019年9月);

(3) 工程设计资料等其它相关资料。

验收监测
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
限值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1) 《建筑石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B41/T1665-2018) 附录 A 中颗粒物有组织及无组织排放标准。

污染物项目	生产设备	颗粒物	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TSP) 1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矿山开采、加工	破碎机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	10mg/m ³	0.5 mg/m ³

(2) 运营期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敏感点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要求。

(3) 一般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4)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

表 2 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类型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等效声级 LAeq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执行: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工程基本概况

1.1 项目基本情况

2019年,灵宝豫鑫矿业有限公司委托河南华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灵宝豫鑫矿业有限公司石料厂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2019年9月通过灵宝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灵环审[2019]29号”。

2019年10月该项目开工建设,在建设过程中,灵宝豫鑫矿业有限公司由于资金等相关问题,2020年7月将灵宝豫鑫矿业有限公司石料厂项目(一期工程)的建设权、经营权等全部转让给灵宝市鑫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变更说明详见附件。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见下表3。

表3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灵宝豫鑫矿业有限公司石料厂项目(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	灵宝市鑫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高金	联系人	高金
通信地址	三门峡市灵宝焦村镇杨家村		
联系电话	13373961020	邮编	472501
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C3032 建筑用石加工
建设地点	三门峡市灵宝焦村镇杨家村		
环评编制单位	河南华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时间	2019年9月
审批部门	灵宝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灵环审[2019]29号
占地面积	4358	开工时间	2019年10月
竣工日期	2021年10月	试运行时间	2021年11月

1.2 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本项目位于三门峡市灵宝焦村镇杨家村,敏感点主要为厂区东北侧165m处的杨家村和西北侧260m处的王家嘴村,根据现场勘查,厂区东南侧为灵宝黄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第三分公司二选厂,西南侧为灵宝黄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尾矿

库，本项目地理位置无变化与环评一致，周边环境环境示意图见图 1。

1.3 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原料车间和成品车间位于厂区东侧，生产车间位于厂区西侧，项目各车间及库房分布均匀，办公区位于原料车间北侧，位置合理，与环评相比发生了变化。位于常年主导风向西北风下风向，减小了厂区大气污染物对办公生活区的影响。厂区平面布局既方便了物流转运，又充分考虑了环境保护，平面布局较为合理。

综上所述，从环保角度考虑，本项目平面布局是合理可行的。

2、工程建设内容

2.1 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本项目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所示。

表 3 项目实际产品型号一览表

序号	产品种类	规格/粒径	成品量 (t/a)
1	细沙	0-5mm	150000
2	12 石子	10-20mm	8000
3	13 石子	20-30mm	7000
	合计	/	300000

环评中产品方案为细沙（0-5mm）和石子（15-30mm），年产量为 30 万吨。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建设单位为了满足市场需求，故实际产品规格为 0-5mm 细沙、12 石子和 13 石子，年产量为 30 万吨，项目产品规格发生部分变化，但产能不变。

2.2 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有原料库、生产车间、成品库及其配套的服务设施。本项目建设内容与项目环评及批复变化情况见下表：

表 5 工程建设内容及其变化情况一览表

工程分类	名称	环评所述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上料台	料台位于生产车间，采用全封闭式	料台位于生产车间，采用全封闭式	满足要求
	原料	原料车间位于厂区东北	原料车间位于厂区东北侧，占	满足要求

	车间	侧,占地面积约 1000m ² ,高 8m,采用全封闭车间	地面积约 600m ² ,高 8m,采用全封闭车间	
	生产车间	生产车间占地 1000m ² ,高 8m,采用全封闭车间	生产车间占地 2500m ² ,高 8m,采用全封闭车间	部分成品堆放在生产车间内,经实际调查,生产车间和成品车间可满足项目需求。
	成品车间	成品车间位于厂区东南侧,占地面积约 1000m ² ,高 8m,采用全封闭车间	成品车间位于厂区东南侧,占地面积约 600m ² ,高 8m,采用全封闭车间	
公辅工程	办公室	一层, 120m ²	一层, 120m ²	/
	供水	水井	水井	一致
	供电	焦村镇供电所	焦村供电所	一致
	排水	项目生产废水收集到沉淀池重复利用,职工洗漱废水排入旱厕清理肥田	项目生产废水收集到沉淀池重复利用,职工洗漱废水排入旱厕清理肥田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①项目生产线设置在全封闭车间内,生产车间地面硬化; ②原料、成品堆放至全封闭车间内,原料车间、成品车间地面均硬化; ③破碎机出料口安装集气罩,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④物料由铲车运至进料口,料台设置在原料车间内,与生产车间相连,地面硬化,原料车间和生产车间全封闭	①生产线设置在全封闭车间内,生产车间地面硬化; ②原料、成品堆放至全封闭车间内,原料车间、成品车间地面均硬化; ③破碎机出料口安装集气罩,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④物料由铲车运至进料口,料台设置在生产车间内,地面硬化,原料车间和生产车间全封闭;车间顶部安装洒水抑尘装置。	满足要求
	废水	①生活盥洗废水:排入旱厕清理肥田; ②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生产回用、同时向洒水装置、水洗装置供水; ③车辆冲洗废水:水经车辆冲洗池沉淀后回用 ④成品车间渗滤水:经集水沟收集后进入沉淀池,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系统	①生活盥洗废水:排入旱厕清理肥田; ②生产废水:经浓密灌处理后用于生产回用、同时向洒水装置、水洗装置供水; ③车辆冲洗废水:冲洗废水经车辆冲洗池沉淀后回用 ④成品车间渗滤水:经集水沟收集后进入沉淀池,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系统	满足要求
	噪声	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一致
	固废	①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①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一致

	②经压滤机处理后的沉淀池泥砂和除尘器粉尘收集后运至灵宝黄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尾矿库存贮； ③废机油暂存危废暂存间	②经压滤机处理后的沉淀池泥砂和除尘器粉尘收集后运至灵宝黄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尾矿库存贮； ③废机油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灵宝市广源废矿物油回收有限公司处置。	
--	---	--	--

2.3 主要生产设施

经现场核查，项目主要生产设施、设备见下表：

表 6 主要生产设施、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所述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与环评相比
		型号	单位	数量	型号	单位	数量	
1	振动给料机	180×320 型	台	1	180×320 型	台	1	一致
2	重锤式破碎机	PCZ1512	台	1	鄂式破碎机 750×1060	台	1	满足要求
					圆锥式破碎机 DRC1400	台	1	
					立轴式冲击破 ZX-Z8000	台	1	
3	制砂机	PCZS-KN1560	台	1	PCZS-KN1560	台	1	满足要求
4	振动筛	YZ2570	台	2	YZ2570	台	2	一致
5	洗砂机	CX3036	台	1	CX3036	台	1	一致
6	袋式除尘器	风机风量为 30000m ³ /h	台	1	风机风量为 12300-20500m ³ /h	台	1	满足要求
7	输送皮带	B1200	条	10	B1200	条	10	一致
8	压滤机	BAJ500 板框压滤机	台	1	BAJ500 板框压滤机	台	1	一致
9	洒水车	/	辆	1	/	辆	1	一致
10	/	/	/	/	浓密灌	个	1	新增

2.4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按年运营 300 天，1 班制，8 小时工作制，共有工作人员 10 名，工作人员均为附近村民，不在厂区食宿。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原辅材料与环评一致，本项目消耗原料为废石料，来源于河南金渠黄

金股份有限公司金矿产生的废石。

2、水平衡

给水：本项目用水来自厂内水井，该水井可满足本项目用水需求。

排水：生活废水：排入旱厕清理肥田；生产废水：经浓密灌处理后用于生产回用、同时向洒水装置、水洗装置供水；车辆冲洗废水：废水经车辆冲洗池沉淀后回用；成品车间渗滤水：经集水沟收集后进入沉淀池，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系统。

项目验收期间用排水情况见下表，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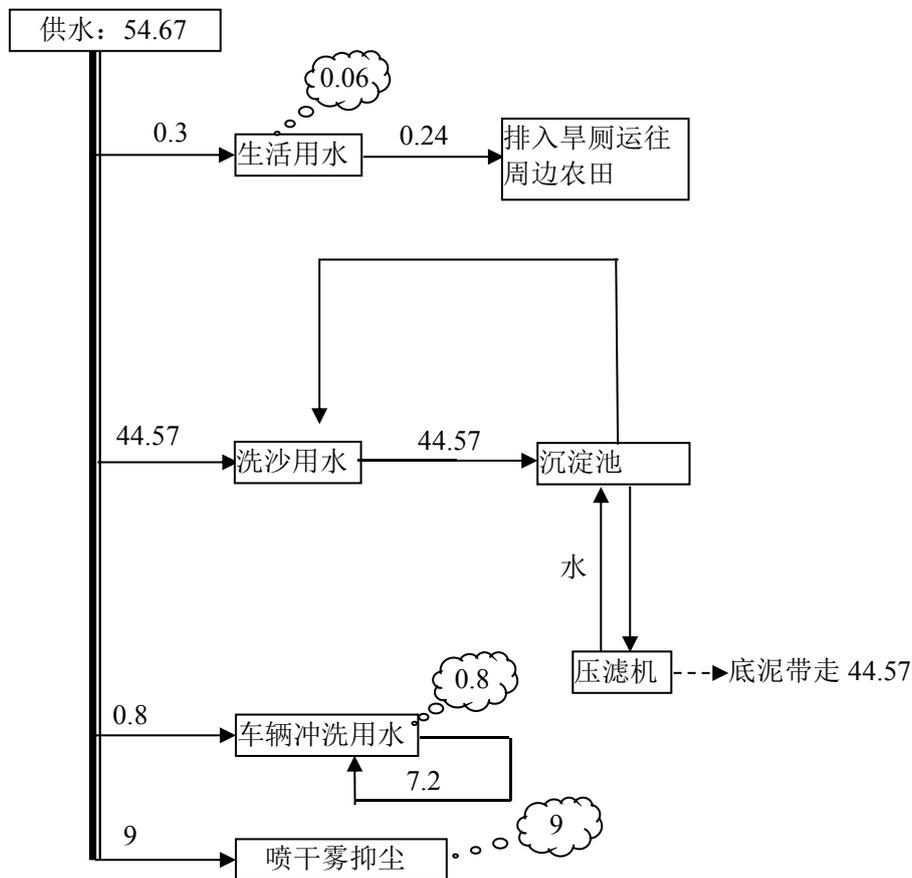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验收期间水平衡图 单位：m³/d

3、供电

项目所在地电力资源丰富，由焦村镇变电站供电，可满足项目生产要求。

4、供暖、制冷

项目供暖、制冷均采用单体式空调。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 主要工艺流程简介

运输汽车将采购的原料运至厂区原料车间，原料通过铲车运至给料机后进入鄂式破碎机进行破碎，经鄂式破碎机破碎后的物料通过皮带传送至 1#水洗振动筛（3 层筛孔：5mm、10mm、20mm、30mm）进行筛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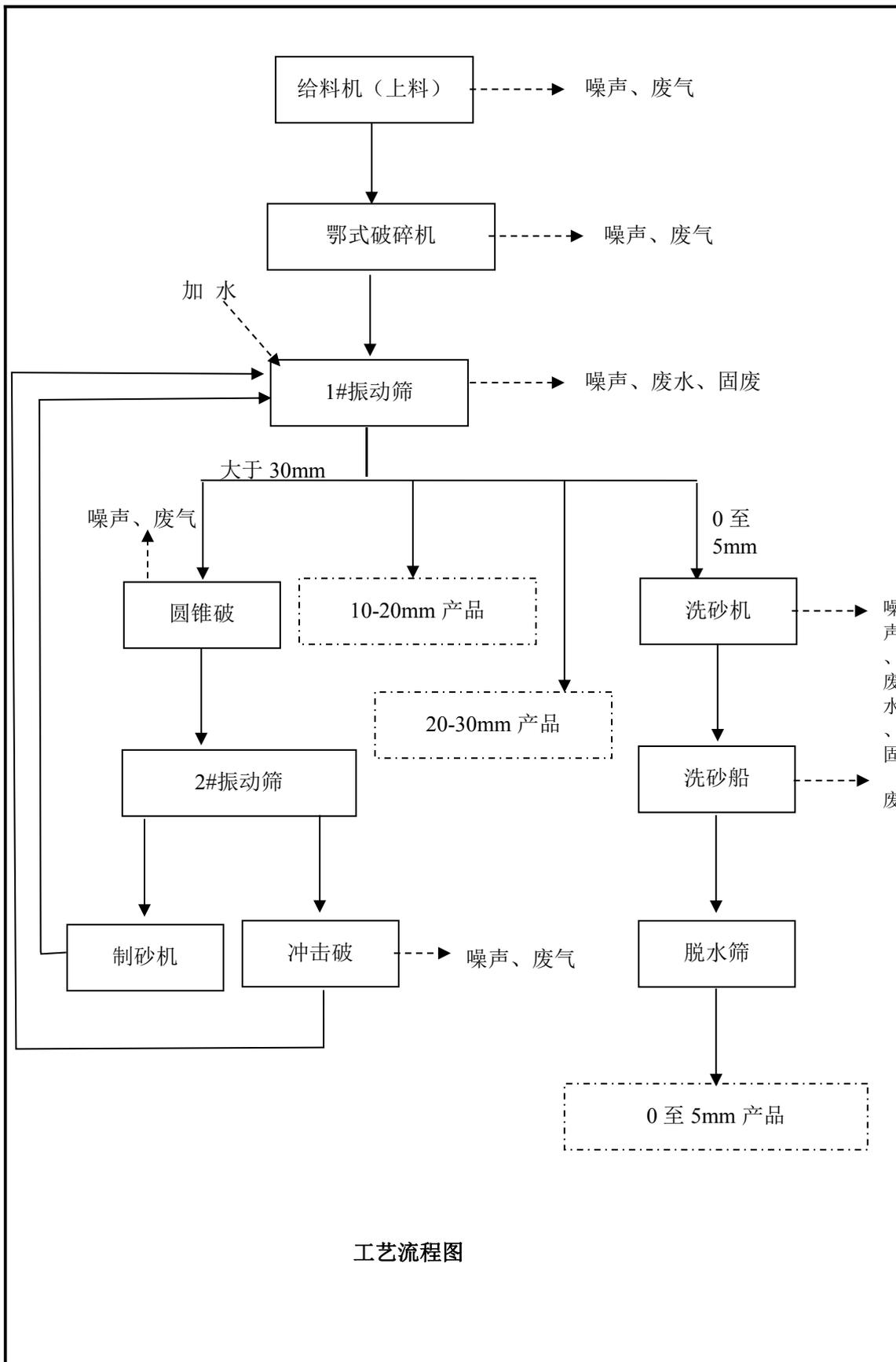
（1）10-20mm 的物料通过皮带直接输送至 12 石子成品车间；20-30mm 的物料通过皮带直接输送至 13 石子成品车间；

（2）30mm 以上的物料进入圆锥式破碎机进行二次破碎，二破后的物料通过皮带进入 2#振动筛（1 层筛孔：10mm）进行筛分，大于 10mm 的物料经皮带进入冲击式破碎机，10mm 以下的物料进入制砂机进行制砂，最终通过皮带输送 1#振动筛；

（3）小于 5mm 的物料通过输送皮带直接进入洗砂船进行洗砂，最终通过皮带进入成品车间进行储存外售；

2、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项目验收时工艺流程及污节点见下图：



环境敏感目标调查及项目投资

1、环境敏感目标调查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验收调查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旅游点和文物古迹保护单位等珍贵景观。在对工程特点、厂址周围环境情况分析调查后，结合当地环保要求及功能区划，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9 项目环境敏感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执行标准)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x	y					
王家嘴村	110.8313 23	34.494319	人群 (156 户, 498 人)	环境 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西北	260m
杨家村	110.8378 89	34.495522	人群 (215 户, 688 人)			东北	165m
赵家村	110.8287 05	34.505708	人群 (118 户, 377 人)			西北	1180m
张家山村	110.8310 22	34.490570	人群 (97 户, 311 人)			西南	452m
史村	110.8514 50	34.504859	人群 (167 户, 535 人)			东北	1315m
小南村	110.8408 93	34.504576	人群 (62 户, 201 人)			北	1041m
杨家村	110.8378 89	34.495522	人群 (215 户, 688 人)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标准	东北	165m
西章水库	110.8300 78	34.515044	河流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	西北	2200m
杨家村水井	110.8392 62	34.498316	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 7) III类	西北	458 m

2、项目投资

本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6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总概算 76.3 万元；实际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8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13.33%。

表 10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说明

环保设施	投资金额（万元）
废气治理	55
废水治理	15
噪声治理	2
固体废物	8
合计	80

工程内容变动情况调查

表 11 项目建设内容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情况
1	1000m ² 的原料车间，车间高 8m，采用全封闭车间	600m ² 的原料车间，车间高 8m，采用全封闭车间	原料不在厂内长时间贮存，满足项目需求
2	生产车间 1000m ² ，高 8m，采用全封闭车间	生产车间 2500m ² ，高 8m，采用全封闭车间	经现场调查，部分成品堆放在生产车间内，生产车间和成品车间可满足项目需求。
3	成品车间 1000m ² ，高 8m，采用全封闭车间	成品车间 600m ² ，高 8m，采用全封闭车间	
4	1 座 420m ³ 三级沉淀池	1 座 120m ³ 清水池和 1 座 60m ³ 浓密罐	根据调查，本项目筛分和洗砂工艺废水经收集后，泵送至 1 座 60m ³ 浓密罐，浓缩罐上清液泵送至清水池（120m ³ ），然后直接回用于生产，不在沉淀池内停留，故沉淀池容积可以满足项目废水处理需求。 浓密罐底部污泥进入 1 台板框压滤机进行压滤，压滤水进入清水池，生产废水处理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5	1 台重锤式破碎机，型号为 PCZ1512，破碎机上方设置 1 个集气罩	1 台颚式破碎机 1 台圆锥式破碎机 1 台立轴式冲击破 三台破碎机上方均设置集气罩，共 3 个	由于资金和市场需求问题，建设单位将价位较高的重锤式破碎机改为鄂破圆锥破和冲击破，重锤式破碎机的产能为 125t/h，经实际调查，这三台破碎机为一套串联机组，产能为 125t/h，本项目产品方案发生变化，但年产能 30 万吨石料不变。这三台破碎机上方均设置集气罩，废气经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三台破碎机均设置在封闭车间内，对周边环境噪声影响较小。
6	产品为 0-5mm 和 15-30mm	产品为 0-5mm、10-20mm 和 20-30mm	
7	生产车间位于厂区西侧，原料和成品车	生产车间位置不变，原料和成品车间位	经现场调查，项目平面布置发生了变化，但更方便了生产，不会对环境造成

	间位于生产车间东侧，压滤机、滤饼存放间和沉淀池位于厂区南侧，雨水池和危废暂存间、办公休息室均位于厂区东侧	于厂区南侧，办公休息区位于原料车间北侧，危废暂存间位于生产车间南侧，沉淀池和车辆冲洗池位于厂区北侧，压滤机位于生产车间东侧，详见附图	影响，未新增环境敏感点。
10	50m ² 滤饼存放间	未单独设置滤饼存放间，产生的滤饼暂存在压滤机下方区域	经现场踏勘，项目产生的滤饼暂存在压滤机下方区域(72m ² ，宽 6m×长 12m)，已进行硬化处理，滤饼产生后由车辆运至灵宝黄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滤饼产生量不变，可以满足需求。

项目生产工艺、产品变动和部分废气、废水环保措施发生变动，未造成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相应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及其他污染物排放量的增加，经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平面布置发生部分调整，更方便了生产，未新增敏感点，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经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1.1 废气

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针对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扬尘要采取以下措施：施工期要加强对运输车辆、施工设备的管理，运料车辆加篷覆盖，限速行驶，同时要在工地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对驶出工地车辆进行冲洗；施工建材堆场要采取覆盖等措施，并定期洒水，减少扬尘产生，工地设置围栏和防风抑尘网，落实预警管控要求和河南省蓝天工程行动计划要求，加强施工扬尘防治，在工地主要产生点安装视频监控装置，实行施工全过程监控。

经走访调查，项目在施工期间基本能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扬尘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扬尘污染事件及居民投诉事件。

1.2 废水

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项目施工废水、洗漱废水要经沉淀池收集沉淀后用于洒水抑尘。

经走访调查，项目在施工期间基本能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水污染事件。

1.3 噪声

根据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项目施工期应合理布置高噪声施工设备，厂界处设置隔声围挡，禁止夜间施工，防止扰民事件发生。

经走访调查，项目在施工期间基本能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噪声扰民事件。

1.4 固废

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施工期固体废物处置措施为：建筑废料及废弃土方要加强综合利用，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要求。

经走访调查，项目在施工期间基本能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固体废物肆意堆放，污染环境等事件。

2、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

2.1 废气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废气。设置密闭车间，车间地面硬化；破碎机设置集气罩，废气由管道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的排气筒排放；输送皮带机密封；产尘点设置喷干雾抑尘装置；通道口设置卷帘门；运输道路全部硬化且经常清扫；运输车辆必须加盖篷布；厂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废气排放满足《建筑石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B41/T1665-2018)标准要求。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厂区运输道路做硬化处理，各车间地面均进行硬化；设置密闭原料、生产、成品车间，厂房上方均设置洒水喷头，破碎机上方均设置集气罩，收集后的粉尘通过风道引入袋式除尘器进行除尘，除尘后的废气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项目运营期间采取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2.2 废水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废水。生活废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理肥田；厂区出入口设车辆冲洗设备，设收集池、集水沟及配套管网收集车辆冲洗废水，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设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初期雨水；生产废水经集水沟进入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厂区进出口设置 10m³ 车辆冲洗废水收集池，车辆冲洗水收集后循环使用；厂区北侧设置 20m³ 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厂区设置有 1 个浓密灌和 1 个 120m³ 清水池，生产废水收集浓密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厂区设置旱厕，员工废水排入旱厕定期清掏肥田。项目运营期间采取的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2.3 噪声

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采取室内布置、减振、隔声等治理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经调查，项目在设备选取时考虑了噪声影响，选用了低噪声设备，车间为钢结构封闭车间，对破碎机及振动筛等高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和置于车间内的降噪措施。

2.4 固体废物

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设置垃圾桶若干；设一般固废暂存间和危废暂存间，沉淀池底泥、洗车废水收集池及初期雨水收集池底泥经压滤机压滤后，滤饼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运至定期运至灵宝黄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处理；除尘器收尘收集后外售；废抹布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贮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根据现场调查，沉淀池污泥经压滤机处理后和除尘器收尘灰统一运至灵宝黄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贮存；含有废抹布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贮存能够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

3、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对比变化情况及“三同时”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12 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环评要求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或处置措施	落实情况
废气	原料库	原料车间：地面硬化+密闭厂房+1套喷干雾抑尘设施，减小物料装卸落差；通道口设置卷帘门	原料车间：地面硬化+密闭厂房+1套喷干雾抑尘设施，减小物料装卸落差；通道口设置卷帘门	已落实
	生产车间	上料台：采用全封闭车间+地面硬化+1套喷干雾抑尘设施，减小物料卸料落差；破碎机落料口处设置1个	上料台：采用全封闭车间+地面硬化+1套喷干雾抑尘设施，减小物料卸料落差；破碎机落料口处设置3个集气罩+1个袋式除尘器+1个15m	已落实

		集气罩+1 个袋式除尘器+1 个 15m 高排气筒；全封闭车间+车间内部硬化+1 套喷干雾抑尘设施；通道口设置卷帘门	高排气筒；全封闭车间+车间内部硬化+1 套喷干雾抑尘设施；通道口设置卷帘门	
	成品库	采用全封闭车间+地面硬化+1 套喷干雾抑尘设施；通道口设置卷帘门	采用全封闭车间+地面硬化+1 套喷干雾抑尘设施；通道口设置卷帘门	已落实
	运输道路	运输道路要进行硬化，且经常清扫、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必须加盖篷布；厂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洒水车 1 辆	运输道路要进行硬化，且经常清扫、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必须加盖篷布；厂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洒水车 1 辆	已落实
废水	生活盥洗废水	排入化粪池，定期清理肥田	排入化粪池，定期清理肥田	已落实
	生产废水	设置 420m ³ 三级沉淀池及配套集水沟	1 个浓密灌和 1 个清水池（120m ³ ）及配套集水沟	满足要求
	车辆冲洗废水	10 m ³ 车辆冲洗废水收集池 10 m ³ ；	在车辆进出口设置 1 个 10m ³ 车辆冲洗废水收集池	已落实
	初期雨水	20 m ³ 初期雨水收集池	在厂区北侧设置 1 个 20 m ³ 初期雨水收集池	已落实
噪声	高噪声设备 Leq	所有设备全部安装在车间内，并采取相应的减振、隔声等措施	所有设备全部安装在车间内，并采取相应的减振、隔声等措施	已落实
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已落实
	除尘器沉淀池污泥	沉淀池泥沙经压滤机处理后和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统一运至灵宝黄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存贮	沉淀池泥沙经压滤机处理后和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统一运至灵宝黄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存贮	已落实
	含油废抹布	和生活垃圾一块处理，运至垃圾中转站	和生活垃圾一块处理，运至垃圾中转站	已落实
	废机油	设置危废暂存间	设置 1 个 5m ² 的危废暂存间，危废间已进行防渗处理	已落实

4、小结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试运行期间，对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均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到位，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时，根据对项目附近村民及当地环保部门的调查，项目在试运行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试运行期间环境保护措

施可行。

5、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根据现场调查的情况可知，本项目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满足项目环评、批复及现行环保要求，且运行效果较好，各项污染物均实现了达标排放。调查中未发现大的环境问题。

针对本次验收调查情况，提出以下要求：加强环境管理，对各种污染治理设施定期维护，确保正常运行。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项目环评报告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三门峡灵宝焦村镇杨家村，项目占地 4358m²，本项目年运营 300 天，一天 8 小时工作制，劳动定员为 10 人。项目采用破碎、筛分、制砂、水洗工艺加工砂子和石料。

1.2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属于 C3039，其他建筑材料制造，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淘汰类、限制类项目，应为允许类，项目工艺及所用设备无目录中规定的淘汰类工艺设备，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1.3 本项目选址及规划可行

本项目位于三门峡市灵宝焦村镇杨家村，根据灵宝市国土资源局所出具的《关于查询焦村镇杨家村地块是否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复函》，灵宝豫鑫矿业有限公司用地类型为工矿用地，符合《焦村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

1.4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废气

本项目破碎机设置在密闭车间内，并在其落料口处设置 1 个集气罩，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最终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排放浓度为 5.625mg/m³，排气筒排放浓度均满足《建筑石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B41/T1665-2018）附录 A 中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标准: 10mg/m³ 的要求，能够达标排放。

经预测，项目运行后，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均能满足《建筑石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B41/T1665-2018）附录 A 中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0.5 mg/m³。

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需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学校、医院、居民等敏感目标分布。

(2) 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进入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车辆冲洗废水经集水沟进入车辆废水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盥洗废水排入旱厕，定期清掏肥田。项目各类废水均能得到有效处置，不外排，项目不设置排污口，因此本项目运营期对水环境影响不大。

(3) 噪声

项目运行期间主要噪声源为给料机、破碎机振动筛、洗砂机、冲击破、风机等设备噪声，通过基础减震等措施降低噪声源，运输车辆保持低速行驶，禁止鸣笛，通过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运往垃圾中转站处理；沉淀池泥砂经泥砂泵抽送至压滤机压滤后运至灵宝黄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处理；除尘器收尘外售处理；机器检修时会产生含油废抹布、废机油，本项目含油废抹布混入生活垃圾，和生活垃圾一块处理，运至垃圾中转站；废机油放置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因此本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有效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5) 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均不外排，故不设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特征污染物粉尘排放量为 0.987t/a。

二、评价建议

(1)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及时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 认真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3) 加强生产管理，实施清洁生产管理。

三、评价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及用地符合当地规划，在项目充分落实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建议的基础上，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能达到排放或合理处置，满足环保要求，对附近敏感点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该《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批准该《报告表》，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你公司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垂询。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

(二)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以及因施工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项目运行时，污染物排放应满足以下要求：

1.废气。设置密闭车间，车间地面硬化；上料台全封闭；破碎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由管道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的排气筒排放；破碎、筛分设备之间输送皮带机密封；产尘点设置喷干雾抑尘装置；通道口设置卷帘门；运输道路全部硬化且经常清扫；运输车辆必须加盖篷布；厂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废气排放满足《建筑石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B41/T1665-2018)标准要求。

2.废水。生活废水排入厂区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地肥田；厂区出入口

设车辆冲洗设备，设收集池、集水沟及配套管网收集车辆冲洗废水，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设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初期雨水；水洗废水及成品车间渗滤水经集水沟进入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3.固废。设置垃圾桶若干；设一般固废暂存间和危废暂存间，沉淀池底泥及洗车废水收集池底泥经压滤机压滤后滤饼暂存于一般 50m² 固废暂存间，定期运至定期运至灵宝黄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处理；除尘器收尘收集后外售；含油废抹布和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废机油暂存于 5m² 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贮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4.噪声。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室内布置、减振、隔声、消声等治理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四)加强事故风险防范。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防止事故排放引发污染事故。

(五)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废气污染物排放口，设立明显标志。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监测计划，定期对废气、噪声等进行监测，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

(六)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粉尘排放量为 0.987ta。

(七)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四、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每季度向当地环境监察机构报送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自觉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进行验收，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不得正式投入运行。

五、本批复有效期为 5 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表应报我

局重新审核。

3、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13。

表 1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序号	审批意见	实际建设内容	落实情况
1	废气。设置密闭车间，车间地面硬化；上料台全封闭；破碎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由管道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的排气筒排放；破碎、筛分设备之间输送皮带机密封；产尘点设置喷干雾抑尘装置；通道口设置卷帘门；运输道路全部硬化且经常清扫；运输车辆必须加盖篷布；厂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废气排放满足《建筑石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B41/T1665-2018）标准要求。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厂区运输道路做硬化处理，各车间地面均进行硬化；设置密闭原料、生产、成品车间，进料口、破碎机出料口分别设置集气罩，收集后的粉尘通过风道引入袋式除尘器进行除尘，除尘后的废气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车间顶部安装洒水抑尘装置。	已落实
2	废水。生活废水排入厂区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地肥田；厂区出入口设车辆冲洗设备，设收集池、集水沟及配套管网收集车辆冲洗废水，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设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初期雨水；水洗废水及成品车间渗滤水经集水沟进入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厂区进出口设置 20m ³ 车辆冲洗废水收集池兼雨水池，车辆冲洗水收集后循环使用；厂区设置 1 个浓密灌和 1 个清水池（120m ³ ），废水收集沉淀后回用于生产；厂区设置旱厕，生活废水排入旱厕定期清掏肥田。	已落实
3	固废。设置垃圾桶若干；设一般固废暂存间和危废暂存间，沉淀池底泥及洗车废水收集池底泥经压滤机压滤后滤饼暂存于一般 50m ² 固废暂存间，定期运至定期运至灵宝黄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处理；除尘器收尘收集后外售；含油废抹布和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废机油暂存于 5m ² 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贮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根据现场调查，沉淀池污泥经压滤机处理后和除尘器收尘灰统一运至尾矿库贮存；含有废抹布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废机油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灵宝市广源废矿物油回收有限公司处置；贮存能够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已落实
4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采取室内布置、减振、隔声等治理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采取室内布置、减振、隔声等治理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

5	加强事故风险防范。制定事故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防止事故排放引发污染事故。	已制定事故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防止事故排放引发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备案表详见附件。	已落实
---	---	---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1）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相关项目上岗证。

（2）本次检测所用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校验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进入现场前，均对仪器进行校核，仪器性能处于良好状态。

（3）在检测过程中，布点、采样、分析方法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和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布设检测点位合理，保证各检测点位检测数据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4）本次检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均按照要求进行严格审核。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1.1 废气监测

(1) 有组织废气监测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由 1 套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出。因此，本次验收对袋式除尘器进出口进行了废气监测，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14。

表 14 废气污染源监测点位、项目、时间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袋式除尘器进口 (1#进口鄂破)	颗粒物，同步监测废气流量	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袋式除尘器进口 (2#进口圆锥、冲击破)			
袋式除尘器出口			

(2) 无组织废气监测

本次验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本厂区厂界外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进行了监测，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内容见下表 15。

表 15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布设情况一览表

监测类型	监测点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无组织排放 废气	厂区上风向（2 至 50m 范围内）设置 1 个监测点，下风向（2 至 50m 范围内）设置 3 个监测点	颗粒物（监测期间记录风向、风速、气压等气象参数）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每次连续采样 1 小时

1.2 声环境监测

根据本项目工程建设内容及布置情况，对项目厂区四厂界噪声进行监测。声环境监测情况见表 16。

表 16 噪声监测布点情况一览表

点位	名称	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次
1#	东厂界	厂界外 1m 处	Leq	连续监测 2 天， 昼夜各监测一 次
2#	西厂界			
3#	南厂界			
4#	北厂界			

2、检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表 17 检测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烟(粉)尘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836-2017	电子天平 MS105DU	1.0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电子天平 MS105DU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5 测量方法) GB12348-2008	噪声计 AWA6228	28dB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附录 B 声环境功能区监测方法 附录 C 噪声敏感建筑物监测方法) GB 3096-2008	噪声计 AWA6228	28dB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电子天平 MS105DU	0.001mg/m ³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设计规模为年产30万吨石料(即日产1000t),项目在试生产期间,生产规模见下表:

表 1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工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主要生产工况			备注
	实际生产量 (t/d)	设计生产规模 (t/d)	负荷率(%)	
2021.11.5	800	1000	80	/
2021.11.6	790		79	

工况分析:

(1)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为79-80%之间,满足监测要求。

(2) 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设备正常运转,环境保护设施均正常运行,生产负荷满足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况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

1 污染物排放监测

1.1 废气监测

(1) 有组织废气监测

项目验收期间袋式除尘器进出口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见下表所示。

表 18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m ³ /h)	颗粒物排 放浓度 (mg/m ³)	颗粒物 排放速 率(kg/h)	去除率 (%)
袋式除尘器排气筒进口 (1#进口鄂破)	11.5	1	0.89×10 ⁴	313.5	2.790	96.9
		2	0.87×10 ⁴	315.7	2.747	
		3	0.90×10 ⁴	315.1	2.836	
		均值	0.87×10 ⁴	315.8	2.747	
袋式除尘器排气筒进口 (2#进口圆锥、冲击破)	11.5	1	0.75×10 ⁴	314.1	2.356	
		2	0.76×10 ⁴	314.6	2.391	

		3	0.74×10^4	314.3	2.326	
		均值	0.74×10^4	314.3	2.326	
袋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11.5	1	1.91×10^4	8.6	0.164	
		2	1.88×10^4	8.4	0.158	
		3	1.92×10^4	8.3	0.159	
		均值	1.90×10^4	8.4	0.159	
袋式除尘器排气筒进口 (1#进口鄂破)	11.6	1	0.90×10^4	313.9	2.825	97.0
		2	0.86×10^4	315.2	3.026	
		3	0.87×10^4	314.9	2.740	
		均值	0.87×10^4	314.7	2.738	
袋式除尘器排气筒进口 (2#进口圆锥、冲击破)	11.6	1	0.77×10^4	314.6	2.422	
		2	0.74×10^4	315.1	2.332	
		3	0.78×10^4	314.8	2.455	
		均值	0.76×10^4	314.8	2.392	
袋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11.6	1	1.93×10^4	8.3	0.160	
		2	1.90×10^4	7.6	0.144	
		3	1.94×10^4	7.9	0.153	
		均值	1.92×10^4	7.9	0.152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8.6\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164\text{kg}/\text{h}$ ，粉尘排放满足《建筑石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B41/T1665-2018）排放限值 $10\text{mg}/\text{m}^3$ 。

（2）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

本项目验收期间厂界外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监测结果见下表所示。

表 19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频次	检测点位	颗粒物 (mg/m ³)
2021.11.5	第一次 (08:55-09:55)	上风向	0.260
		下风向 1#	0.345
		下风向 2#	0.337
		下风向 3#	0.318
	第二次 (10:58-11:58)	上风向	0.256
		下风向 1#	0.324
		下风向 2#	0.350
		下风向 3#	0.327
	第三次 (14:42-15:42)	上风向	0.273
		下风向 1#	0.322
		下风向 2#	0.349
		下风向 3#	0.362

续表 19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频次	检测点位	颗粒物 (mg/m ³)
2021.11.6	第一次 (08:48-09:48)	上风向	0.273
		下风向 1#	0.337
		下风向 2#	0.329
		下风向 3#	0.340
	第二次 (10:52-11:52)	上风向	0.264
		下风向 1#	0.320
		下风向 2#	0.355
		下风向 3#	0.333

第三次 (14:50-15:50)	上风向	0.259
	下风向 1#	0.318
	下风向 2#	0.342
	下风向 3#	0.351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厂界无组织最大排放浓度为 0.362mg/m³，可以满足《建筑石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B41/T1665-2018）（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0.5mg/m³）。

1.2 噪声监测

验收期间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所示。

表 19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序号	检测地点	检测时间	昼间 Leq[dB (A)]	夜间 Leq[dB (A)]
1	东厂界	2021.11.5	54.4	43.5
2	南厂界	2021.11.5	53.7	43.1
3	西厂界	2021.11.5	53.2	42.8
4	北厂界	2021.11.5	52.6	44.5
5	东厂界	2021.11.6	53.2	42.5
6	南厂界	2021.11.6	52.8	41.0
7	西厂界	2021.11.6	51.0	43.9
8	北厂界	2021.11.6	53.7	42.3
9	杨家村东北侧 165m	2021.11.5	49.8	38.7
10	杨家村东北侧 165m	2021.11.6	48.6	37.5

由上表可知，项目试生产期间厂界昼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杨家村夜噪声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2 总量控制调查

2.1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环评批复要求，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建议指标为：颗粒物 0.987t/a。

2.2 项目污染物核算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见下表：

表 32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 t/a	备注
生产线	颗粒物	8.6	0.164	0.394	0.987	满足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颗粒物实际排放量为 0.394t/a，可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表八

环境管理与监测情况调查：

1、调查目的

调查的目的是为了了解本项目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情况、环境管理机构及环境监测计划的制定与实施情况，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2、环境管理情况

2.1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情况

项目环境管理由厂长负总责，由一名副厂长具体主抓环境保护工作。主要的环保目标任务由厂长亲自负责，明确企业环境保护规划和年度计划，确保各项环保措施、环保制度及环保目标的落实。

项目设置了 1 名专职环境管理工作人员和 1 名兼职环境管理人员，全面负责日常环保管理工作，严格履行环保职责。负责与当地环保管理部门联系，监督、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和环保制度的执行情况，与当地环保部门及其授权的监测部门保持密切联系，直接监管污染物的排放情况，对违规、超标排放及污染事故、纠纷进行处理。

2.2 运营期环境管理职责

项目制定了运营期环境管理职责，具体为：

(1) 专职环境管理工作人员具体负责其附属环保设备的运转和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转和达标排放，充分发挥其作用；配合地方环保部门监测部门进行日常环境监测，记录并及时上报污染源及环保措施运转状态。

(2)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为依据，通过对项目前后的环境审核，设定环境方针，建立环境目标和指标，设计环境方案，以达到“清洁生产”的良好效果。

(3) 制定并实施了以下制度：① 内部环境审核制度 ② 清洁生产教育及培训制度 ③ 建立环境目标和确定指标制度 ④ 内部环境管理监督、检查制度。

2.3 环境管理建议

根据调查情况，灵宝市鑫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制定有环境管理制度，形成了

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能够及时发现和解决生产过程中出现的环境问题；环保设施正常运行，调查中未发现大的环境管理问题，根据本次验收调查情况，对项目环境管理提出以下建议：

(1) 完善环保设施运行记录及管理；

(2) 生产阶段应加强环保设备运行检查和维护，务必达产达标，减少排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3、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建设单位根据项目产排污特点，结合工程周围环境实际情况，制定了项目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环境监测由分管环保工作的副总直接领导。具体环境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17 运营期监控计划

类别	监测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有组织 废气	袋式除尘器进口 (2 个进口)	颗粒物、废气流量	每年 2 次，每次 2 天， 每天 3 次
	袋式除尘器出口		
无组织 废气	厂界外上风向 1 个点	颗粒物、同步监测气象条件	每年 2 次，每次 2 天， 每天 4 次
	厂界外下风向 3 个点		
噪声	四厂界	L_{Aeq}	每年监测两次，每次两天， 每天分别监测昼夜间噪声值

项目建设单位不具备单独进行环境监测的能力，根据其生产规模，厂内污染物排放的实际情况，项目环境常规监测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

4、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经咨询项目周边居民及当地环保主管部门，项目建设及试运行期间未发生扰民和公众投诉意见。

5、结论

灵宝市鑫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制定有环境管理制度，形成了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项规章制度落实到位，调查中未发现大的环境管理问题。公司制定有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并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完成，满足要求。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1、结论

1.1 工程建设概况

本项目位于三门峡市灵宝焦村镇杨家村，项目 2021 年 11 月进入试生产，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600 万元，实际已投入环保投资总金额为 8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占实际总投资的 13.3%，满足环评报告中的计划投资额。

1.2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根据项目验收检测报告及现场调查结果表明，该工程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环保机构基本健全，减少了环境污染程度，主要污染物颗粒物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各项环保工程措施有效可行。

1.2.1 废气

本项目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的排放浓度为 $8.6\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164\text{kg}/\text{h}$ ，粉尘排放满足《建筑石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B41/T1665-2018)标准要求。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外无组织最大排放浓度为 $0.362\text{mg}/\text{m}^3$ ，可以满足《建筑石料、石材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B41/T1665-2018)标准要求。

1.2.2 废水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厂区进出口设置 10m^3 车辆冲洗废水收集池，车辆冲洗水收集后循环使用；在厂区北侧设置一座 20m^3 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的初期雨水用于厂区道路洒水抑尘；厂区还设置 1 个浓密灌和 1 座 120m^3 清水池，生产废水收集浓密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厂区设置旱厕，员工废水排入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旱厕定期清掏肥田。项目废水均不外排，满足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1.2.3 噪声

经调查，项目在设备选取时考虑了噪声影响，选用了低噪声设备，车间为钢结构封闭车间，设备全部设置在车间内，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基础的降噪措施。

根据本次验收实际监测数据，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区标准要求。项目在试运营期间未发生噪声扰民

现象。

1.2.4 固体废物

经现场调查，设置了生活垃圾收集箱，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除尘器收集粉尘和沉淀池泥沙一起运至灵宝黄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存贮；废机油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灵宝市广源废矿物油回收有限公司处置。

1.3 总量控制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建议指标为：颗粒物 0.394t/a，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1.4 环境管理与监测

灵宝市鑫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制定有环境管理制度，形成了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能够及时发现和解决生产过程中出现的环境问题；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项规章制度落实到位，调查中未发现大的环境管理问题，能够满足日常环境管理工作要求，公司制定有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并委托有资质监测单位进行日常的环境监测及污染监督监测，满足要求。

1.5 综合结论

项目建设单位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批复文件，积极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验收期间环境质量监测调查结果表明，这些措施有效地减少了工程污染物的排放量，大大降低了工程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各项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有效可行，在试运营期间未发生重大污染或扰民事件。

验收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根据本次验收监测工作，工程总体上达到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条件，建议通过本次环境保护验收，同时要求建设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中提出的完善环保措施、环保补救措施和建议予以重视，强化环境管理，将后续生产期的环境保护工作认真落实。

2、建议

根据环境保护工程设计及现场调查的工程建设情况，本次验收监测提出建议

如下：加强环境管理，对各种污染治理设施定期维护，确保正常运行。